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09-05

##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于2009年3月30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2009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4人（监事吴伟建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周毅榕女士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投票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如下事项发表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公司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日常工作中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职工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的财务报告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董事会提交的财务年度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年度报告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也不存在前期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4、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5、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能够本着公平原则，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项议案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本次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年度报告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

本项议案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在 2008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17,464,523.5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8,546,364.3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结余 525,230,450.80 元，减 2008 年已分配利润 26,550,000.0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07,598,609.99 元。

根据公司的经营及现金流情况，为保证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公司的 2008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3,100 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310 万元。分配预案实施后的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 2008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赠股本。

本项议案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逐步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得到贯彻实施，总体上有效地保证了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进行，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经营管理风险。同时，本公司还应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切实加大执行力度，使之能够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健全，内部审计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

3、2008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

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

本项议案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届监事会提名罗建中、李宏午、林学玲等三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在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本项议案采取分项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监事候选人罗建中先生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监事候选人李宏午先生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监事候选人林学玲女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第1、2、3、5项议案还应提交200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4月8日